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瓊慧

電話：05-3620123-8411

傳真：05-3620521

電子信箱：cyong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201424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00000A_112014246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以，學校辦理教師甄選有關公告試題及答案之作業方式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6月8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743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第9點第2項規定，筆試採測驗題題型者，應於筆試後2日內公告試題及答案。
- 三、國教署近期接獲部分學校辦理教師甄選，筆試僅公告部分試題及答案。雖上揭規定未明定測驗題題型範疇，為以公平、公正、公開之原則辦理教師甄選，各校甄選採筆試者公告全部試題；具備標準答案之測驗題公告答案。
- 四、檢附國教署原函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幼兒教育科



人事室 112/06/16



1120002704